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2-035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 1-3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1-3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3 月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2 年 3 月底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 9,173.84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2 年 1-3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6.90 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94%。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坏账损失	-9,482.76
资产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08.91
合 计	-9,173.8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一)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公司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项目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1、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商业承兑汇票	主要由信誉良好企业出具，且根据历史经验，未出现过重大违约情况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其他应收账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补助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本组合以账龄为基础确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二	本组合主要核算东方园林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产业发展资金等。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2022 年 1-3 月公司计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9,482.76 万元。

(二)合同资产减值计提依据

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2022 年 1-3 月公司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 -308.91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 9,173.84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2 年 1-3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6.90 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94%。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2-036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1、变更适用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起

2、变更原因：

2021 年 9 月 3 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财资环【2021】92 号)，危险废物填埋场需要预提退役费用，预提标准根据填埋场容量确定。

3、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九洲”)所有的危废填埋场按照设计使用年限，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4、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根据财资环【2021】92 号文件的规定，南通九洲危废填埋场按照填埋场总容量预计弃置费用，一次性计入相关资产原值，并按照填埋场的总容量对退役费用采用工作量法摊销。同时对原有资产计提折旧的方法由年限平均法改为工作量法，残值率由 5%调整为 0%。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须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此次变更对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任何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按照 2022 年 1 月 1 日 5 年期以上 LPR4.6%，以及预计的危险废物填埋场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折现，南通九洲变更会计估计后，预计 2022 年期初固定资产、预计负债余额将增加 5,004.57 万元；预计将增加 2022 年度营业成本 579.51 万元、财务费用 230.21 万元，合计减少 2022 年利润总额 809.72 万元。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2 年各季度及未来营业成本、财务费用、净利润等的实际影响情况以 2022 年各季度及以后的财务报表为准。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文件对公司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了调整。本次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的变更，使公司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2-034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蒋健明、何澜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蒋健明因鉴于公司未及时提供充足、完整的会议资料，且公司亦未及时书面回复其对于公司的或有诉讼、工业废弃物销售情况、大额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类问题的质询，因此其需要对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判断，暂无法确认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因此弃权；何澜因公司未向其及时提供需要审议的材料，无法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保证；公司及时细致、准确、全面地回复其对于公司融资情况、大额资金拆借、公司坏账回收方案等相关问题的问询和求证，其需要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求证和判断，因此无法对相关议案表态，因此弃权，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除蒋健明、何澜、何巧玲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蒋健明因鉴于公司未及时提供充足、完整的会议资料，且公司亦未及时书面回复其对于公司的或有诉讼、工业废弃物销售情况、大额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类问题的质询，因此其需要对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判断，暂无法确认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因此弃权；何澜因公司未向其及时提供需要审议的材料，无法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保证；公司及时细致、准确、全面地回复其对于公司融资情况、大额资金拆借、公司坏账回收方案等相关问题的问询和求证，其需要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求证和判断，因此无法对相关议案表态，因此弃权；何巧玲因公司未及时提供材料给何巧玲，导致其没有合理且必要的时间对于报告内容进行核实、验证和判断，且公司未明确、全面地回复其关心的问题，因此需要就有关事项进行询证，因此弃权，无法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53,015,042.87	2,005,350,885.68	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8,550,208.97	-318,649,247.58	-1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9,348,638.18	-317,211,426.79	-1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30,032.58	47,682,189.80	-93.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2.71%	-0.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329,551,487.54	45,247,267,698.44	-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398,825,771.68	10,756,917,309.57	-3.3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1,329.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5,999.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3,316.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7,394.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5,530.03	
合计	798,429.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 31.65%，主要因投资活动、筹资活动净流出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所减少。

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 1,620.00 万元，主要为债务工具投资减少。

3、应收票据较年初增长 61.88%，主要为通过承兑汇票方式收款金额增加。

4、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下降 74.96%，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背书转让增加。

5、短期借款较年初下降 30.70%，主要为短期金融机构贷款减少。

6、应付票据较年初下降 33.52%，主要为公司兑付已到期应付票据。

7、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 43.98%，主要为公司缴纳上年已计提的应交税费。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长 757.70%，长期借款较年初下降 48.85%，主要为报告期内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务由长期借款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9、预计负债较年初增长 5,062.12 万元，主要为公司根据财资环【2021】92 号文件对危险废物填埋场预提的退役费用。

10、专项储备较年初增长 45.87 万元，主要为环保工厂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

1、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9.02%，主要为工业废弃物销售业务营业收入有所增加，相应增加销售费用。

2、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90.71%，主要为项目公司分红增加。

3、信用减值损失本年计提金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5.55%，主要为计提的应收款项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4、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冲回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28.91 万元，主要为冲回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5、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99.19%，主要为处置资产产生的处置收益减少。

6、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65.39%，主要为本期非经常性收益增加。

7、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 78.69%，主要为本期非经常性损失减少。

8、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76.88%，主要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本期净亏损减少。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3.23%，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69.88%，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37.57%，主要为公司筹资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5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巧女	境内自然人	23.81%	639,455,118	0	质押 冻结	639,411,472 639,455,118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134,273,101	0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34,273,101	0		
唐凯	境内自然人	3.15%	84,542,041	72,139,541	质押 冻结	84,462,041 84,542,041
汪文政	境内自然人	1.57%	42,169,058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招信智赢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41,147,634	0		
赵宝宏	境内自然人	1.51%	40,489,999	0		
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40,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9%	34,700,423	0		
翟晓波	境内自然人	1.26%	33,8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巧女		639,455,118			人民币普通股	639,455,118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4,273,101			人民币普通股	134,273,101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4,273,101			人民币普通股	134,273,101
汪文政		42,169,058			人民币普通股	42,169,05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招信智赢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147,634			人民币普通股	41,147,634
赵宝宏		40,489,999			人民币普通股	40,489,999
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700,423			人民币普通股	34,700,423
翟晓波		3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00,000
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何巧女、唐凯为夫妻关系；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与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汪文政、赵宝宏、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翟晓波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7,270,461.58	1,341,922,091.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434,860.27	63,279,001.55
应收账款	6,641,770,807.97	6,987,490,788.40
应收款项融资	3,152,733.91	12,591,648.23
预付款项	121,369,821.84	165,082,600.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3,936,714.39	621,230,259.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3,722.49	1,4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3,257,833.96	464,702,866.25
合同资产	15,863,414,278.94	16,070,658,124.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2,267,957.67	520,690,526.46
流动资产合计	25,168,875,470.53	26,263,847,906.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8,802,015.31	210,031,468.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3,588,711.29	563,588,711.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16,921,340.70	8,616,821,340.70
投资性房地产	6,897,867.87	6,951,537.22
固定资产	1,299,458,046.29	1,277,661,022.69
在建工程	773,335,446.14	726,092,83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371,260.20	48,845,050.76
无形资产	757,728,661.61	770,972,955.26
开发支出		
商誉	1,788,777,458.61	1,788,777,458.61
长期待摊费用	26,140,699.45	25,403,76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7,989,015.01	696,012,83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3,665,494.53	4,252,260,81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60,676,017.01	18,983,419,791.49
资产总计	44,329,551,487.54	45,247,267,69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5,445,370.29	3,990,522,854.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512,368.05	107,567,988.98
应付账款	12,276,132,917.85	12,841,004,445.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5,026,288.91	740,758,820.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0,819,229.72	100,598,333.97
应交税费	165,054,053.82	294,644,268.64
其他应付款	2,664,597,570.81	2,304,144,048.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408,816.00	42,408,816.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61,091,974.74	741,647,170.83
其他流动负债	1,091,110,313.18	1,082,701,866.62
流动负债合计	26,350,790,087.37	22,203,589,797.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81,561,655.96	9,738,886,787.38
应付债券	997,277,031.02	997,111,758.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204,304.49	53,432,742.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621,227.67	
递延收益	26,990,251.31	26,969,094.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757,109.78	51,255,964.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1,411,580.23	10,867,656,347.47
负债合计	32,512,201,667.60	33,071,246,144.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85,462,004.00	2,685,462,0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3,254,901.93	1,653,254,90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1,016.11	12,345.03
盈余公积	757,342,006.52	757,342,006.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02,295,843.12	5,660,846,052.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8,825,771.68	10,756,917,309.57
少数股东权益	1,418,524,048.26	1,419,104,244.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17,349,819.94	12,176,021,55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29,551,487.54	45,247,267,698.44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小亮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53,015,042.87	2,005,350,885.68
其中：营业收入	2,053,015,042.87	2,005,350,885.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93,394,319.33	2,342,499,423.68
其中：营业成本	2,081,761,152.73	1,953,492,858.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106,136.98	26,989,859.03
销售费用	10,223,205.26	7,353,951.13
管理费用	131,394,648.65	126,521,609.61
研发费用	24,309,407.71	33,755,897.32
财务费用	221,599,768.00	194,385,248.09
其中：利息费用	207,575,014.23	193,505,946.17
利息收入	2,123,157.93	3,145,175.77
加：其他收益	111,861,143.44	105,245,726.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4,268.81	1,874,181.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9,453.68	-41,216.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827,571.51	-147,136,181.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9,134.97	800,039.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85.07	1,361,193.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6,671,315.68	-375,003,578.02
加：营业外收入	568,106.38	155,480.12
减：营业外支出	1,083,737.75	5,086,557.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186,947.05	-379,934,655.04
减：所得税费用	-56,861,850.32	-53,607,926.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325,096.73	-326,326,728.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325,096.73	-326,326,728.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8,550,208.97	-318,649,247.58
2.少数股东损益	-1,774,887.76	-7,677,480.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0,325,096.73	-326,326,72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8,550,208.97	-318,649,247.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4,887.76	-7,677,480.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2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小亮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5,068,351.87	2,757,007,076.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271.59	339,024.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426,376.27	205,706,80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0,639,999.73	2,963,052,90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5,176,498.42	2,313,506,166.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177,950.12	175,275,82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635,598.61	265,404,92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19,920.00	161,183,79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7,409,967.15	2,915,370,71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0,032.58	47,682,18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6,224.00	41,56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0,000.00	3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66,224.00	79,51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1,249,035.18	298,653,49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126,6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000,000.00	57,674,085.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7,877.23	2,145,61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76,912.41	580,599,87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10,688.41	-501,082,873.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3,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3,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65,000,000.00	2,558,905,264.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025,972.91	155,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025,972.91	2,717,805,264.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3,677,086.78	2,232,771,17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545,429.39	245,273,487.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96,000.81	171,488,58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2,218,516.98	2,649,533,24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92,544.07	68,272,021.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1	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873,199.91	-385,128,66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2,518,269.52	1,164,660,286.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645,069.61	779,531,624.63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2-032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綦英杰女士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2 票

董事蒋健明弃权原因：鉴于公司未及时提供充足、完整的会议资料，且公司亦未及时书面回复本人对于公司的或有诉讼、工业废弃物销售情况、大额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类问题的质询，因此本人需要对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判断，暂无法确认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因此弃权。

董事何澜弃权原因：公司未向本人及时提供需要审议的材料，无法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保证；公司及时细致、准确、全面地回复本人对于公司融资情况、大额资金拆借、公司坏账回收方案等相关问题的问询和求证，本人需要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求证和判断，因此无法对相关议案表态，因此弃权。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3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2022 年 1-3 月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 9,173.84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2 年 1-3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6.90 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94%。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2 年 1-3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的《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财资环【2021】92 号)，危险废物填埋场需要预提退役费用，预提标准根据填埋场容量确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九洲”)拟根据文件规定，变更相应会计估计。变更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

根据财资环【2021】92 号文件的规定，南通九洲危废填埋场按照填埋场总容量预计弃置费用，一次性计入相关资产原值，并按照填埋场的总容量对退役费用采用工作量法摊销。同时对原有资产计提折旧的方法由年限平均法改为工作量法，残值率由 5%调整为 0%。

按照 2022 年 1 月 1 日 5 年期以上 LPR4.6%，以及预计的危险废物填埋场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折现，南通九洲变更会计估计后，预计 2022 年期初固定资产、预计负债余额将增加 5,004.57 万元；预计将增加 2022 年度营业成本 579.51 万元、财务费用 230.21 万元，合计减少 2022 年利润总额 809.72 万元。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2 年各季度及未来营业成本、财务费用、净利润等的实际影响情况以 2022 年各季度及以后的财务报表为准。

本次控股子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2-033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岩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1 票

监事何巧玲弃权原因：公司未及时提供材料给本人，导致本人没有合理且必要的时间对于报告内容进行核实、验证和判断，且公司未明确、全面地回复本人关心的问题，因此需要就有关事项进行询证，因此弃权。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3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 2022 年 1-3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上接 D529 版)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41,039,743.11	8,582,489,869.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2,957.82	7,376,11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70,486.16	56,231,75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9,013,187.09	8,646,097,73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16,262,893.54	4,843,597,046.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6,510,057.37	1,280,481,61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9,815,761.01	1,149,172,741.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905,244.21	453,227,78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89,493,956.13	7,726,479,18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9,519,230.96	919,618,55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76,532.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1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3,672.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2,585,525.07	267,418,826.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9,308,606.00	1,899,843,32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894,131.07	2,167,262,14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894,131.07	-2,162,918,47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8,200,000.00	2,3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8,200,000.00	3,8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8,405,641.18	768,958,166.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435,613.71	248,632,678.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1,585,354.29	1,310,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2,426,609.18	2,327,940,845.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26,609.18	1,497,059,154.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3,398,490.71	253,759,23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8,649,712.94	3,843,910,689.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2,048,203.65	4,097,669,920.2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30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马步才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马步才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和总经理职务。马步才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马步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马步才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马步才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马步才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和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马步才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36

关于水峪煤业和腾晖煤业
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完成收购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水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峪煤业”)、霍州煤电集团河津腾晖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腾晖煤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收购协议约定，现将水峪煤业、腾晖煤业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收购基本情况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分别与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汾西矿业”)、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霍州煤电”)，支付现金收购汾西矿业持有的水峪煤业 100%股权，交易金额 63.33 亿元；收购霍州煤电持有的腾晖煤业 51%股权，交易金额 3.89 亿元，合计交易对价 67.22 亿元。上述收购协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腾晖煤业与水峪煤业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均办理完毕，并支付完成首期收购款。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公司完成全部收购款项支付。

二、业绩承诺情况

汾西矿业作为补偿义务人，对水峪煤业在盈利承诺期实现的扣非净利润作出承诺。本次交易水峪煤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含当日)交割过户至乙方后，水峪煤业于盈利承诺期 2020 年 10-12 月、2021 年和 2022 年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13,491.15 万元、59,715.89 万元和 59,715.89 万元。

霍州煤电作为补偿义务人，对腾晖煤业在盈利承诺期实现的扣非净利润作出承诺。本次交易腾晖煤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含当日)交割过户至乙方后，腾晖煤业于盈利承诺期 2020 年 10-12 月、2021 年和 2022 年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3,517.69 万元、27,678.64 万元和 27,678.64 万元。

利润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将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水峪煤业、腾晖煤业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利润承诺期内水峪煤业、腾晖煤业任意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少于相应年度承诺净利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其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水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K10269 号)，水峪煤业 2021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7,079.53 万元，高于 2021 年度承诺净利润数 59,715.89 万元，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霍州煤电集团河津腾晖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K10248 号)，腾晖煤业 2021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1,356.49 万元，高于 2021 年度承诺净利润数 27,678.64 万元，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35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1 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2021 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肖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凤勤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肖勇，从 2013 年起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职，具有近 29 年的审计经验。长年为中央企业及上市公司等行业提供专业服务。在年度决算审计、专项审计及内部控制等领域具有广泛和深入的经验。2015 年成为立信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凤勤，从 2013 年起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职，具有 10 多年的审计经验。曾负责过多家企业集团审计及咨询项目，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琦，从 2004 年起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曾负责多家大型企业集团、上市公司审计项目及咨询项目。具有丰富的财务审计和咨询经验，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1 年成为立信合伙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审计收费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
财务报表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40	440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	50	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立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立信在担任公司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慎原则，为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一致性，同意续聘立信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为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正常有序进行，拟续聘立信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